

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

常教科院〔2020〕6号

关于常州市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基本功和评优课 参赛名额分配及奖项设置办法

各辖市、区教师发展中心，院办公室、各研究所（室、中心）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全市教师教育教学水平，促进全市教师专业发展，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经研究决定，常州市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基本功和评优课参赛名额分配及奖项设置办法如下：

一、基本功竞赛

（一）各学段参赛名额

1. 学前教育

武进区、新北区、钟楼区、天宁区（含市直属园）各5人；
溧阳市、金坛区、经开区各3人。

注：按属地管理的原则，集团化办园的园所及各分园须参加所在辖区的评比选拔。

2. 小学

(1) 语文、数学，每辖市、区各 4 人；英语、体育，每辖市、区各 3 人；其他学科每辖市、区各 2 人。

(2) 班主任，武进区 5 人；新北区 4 人；溧阳市、天宁区、钟楼区各 3 人；金坛区 2 人；经开区 1 人。

3. 初中

(1) 语文、数学、英语，原城区（含天宁区、钟楼区）各 7 人；溧阳市、金坛区、武进区各 4 人；新北区 3 人；经开区 2 人。

(2) 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道德与法治、历史、地理、体育、信息技术学科，原城区（含天宁区、钟楼区）各 4 人；溧阳市、金坛区、武进区各 3 人；新北区 2 人；经开区 1 人。

(3) 音乐、美术、劳动技术教育、综合实践学科，原城区（含天宁区、钟楼区）各 3 人；溧阳市、金坛区、武进区各 2 人；新北区、经开区各 1 人。

(4) 班主任，武进区 5 人；新北区 4 人；局属、溧阳市各 3 人；金坛区 2 人；天宁区、钟楼区、经开区各 1 人。

4. 高中

(1) 语文、数学、英语，原城区（含新北区、天宁区、经开区）各 6 人；溧阳市、金坛区、武进区各 2 人。

(2) 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政治、历史、地理、信息技术、音乐、体育、美术、综合实践学科，原城区（含新北区、天宁区、

经开区)各4人;溧阳市、金坛区、武进区各2人。

(3)通用技术,原城区(含新北区、天宁区、经开区)3人;其他辖市、区各1人。

(4)班主任,局属6人;溧阳市、武进区各4人;金坛区3人;新北区2人;天宁区、经开区各1人。

5.特殊教育

局属3人;溧阳市、金坛区、武进区、天宁区各2人;钟楼区1人。

6.心理健康

小学、初中、高中各区各1人。

(二)奖项设置

大市一、二等奖按照4:6的比例划定。原城区基本功竞赛设一、二、三等奖,按照2:4:4的比例划定,50%获奖,获奖总人数不超过50人。

二、评优课

(一)各学段参赛名额

1.学前教育

武进区、新北区、钟楼区、天宁区(含市直属园)各3人;溧阳市、金坛区、经开区各2人。

注:按属地管理的原则,集团化办园的园所及各分园须参加所在辖区的评比选拔。

2.小学

每辖市、区，语文、数学、英语各 2 人；其他学科各 1 人。

3. 初中

原城区（含天宁区、钟楼区、经开区），语文、数学、外语各 4 人，其他辖市、区各 2 人；其他学科原城区（含天宁区、钟楼区、经开区）2 人，其他辖市、区各 1 人。

4. 高中

原城区（含新北区、天宁区、经开区），语文、数学、外语各 4 人，其他辖市、区各 2 人；其他学科原城区（含新北区、天宁区、经开区）2 人，其他辖市、区各 1 人。

5. 特殊教育

局属 2 人；溧阳市、金坛区、武进区、天宁区、钟楼区各 1 人。另，特殊教育融合资源中心具有特教资质的教师也可参加市级评优课，各辖市区 1 人。

6. 心理健康

小学、初中各区各 1 人；高中：局属和天宁区共 2 人，其他各区各 1 人。

（二）奖项设置

大市一、二等奖按照 4：6 的比例划定。原城区评优课只设一、二等奖。

三、信息化能手大赛与数字化学习优质课评比（数字优课）

（一）各学段参赛名额

1. 信息化能手大赛

参赛学段：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、高中。

参赛人数：幼儿园、小学：每区各 1 人；中学：局属、新北区、天宁区、钟楼区、经开区共 3 人，溧阳市、金坛区、武进区各 1 人。

2. 数字化学习优质课评比（数字优课）

参赛学段：小学、初中、高中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。

初赛：数字化试点校每校不超过 2 人，其它学校每校 1 人。

决赛：初赛前 10 名。

（二）奖项设置

1. 信息化能手大赛

设立一、二等奖，按照 4：6 的比例划定。

2. 数字化学习优质课评比（数字优课）

初赛：按参赛总人数的前 10%、12%、15%划定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决赛：按照 4：6 的比例划定一、二等奖。

（本通知解释权归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）

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20 年 6 月 11 日